





釋氏要覽序

功德主仙林住山壇主愚極

宣德郎守尚書屯田員外郎上輕車都尉崔

撰

昔我佛妙正三身圓成四智不泥洹而自證運漚和
 以度久敷顯萬法指真實際導誨群性了根本空設
 三昧之門嚴具足之相盡有為之執歸無生之忍宗
 會覺海實蕃淨徒迨乎寂滅示往結集垂言經論以
 祖述教法以標闡其為大也至極含受而不可限量
 其為小也細而不遺視之弗見窮無央之劫不可壞
 終內有之識不能稱錯綜端緒雖惟逮而莫周恢博
 開解非超越而不至將不由徑儔為所依則今要覽

可由而致之也。靡泚西流，知五竺之本末，不游法藏，明萬行之節制，動息隨用而立軌，脩習知趣而不迷，包括微著，詮乘諦以證之，昭灼品例，卷上下以自之，覽之者，猶若太陽外而萬境廓然矣。謂曰：真如非在句義，且夫一切之法，無礙相中，非學非知，應學應知，去聖弥遠，毛角差別，雖學雖知，然後不足，罔有行聲，向未臻而遠離於學可也。因地果位，繫之在功。今誠公大師博富於有聞，法施而留志，承佛威力，載集斯要，曰：智曰慧，孰謂不敏時。皇宋天禧四載李秋既望序而引之。

釋氏要覽卷上

建康天禧講下聚公講主助緣

錢塘月輪山居講經論賜紫沙門釋道誠集

道誠自委講京寺東歸維桑始寓龍華禪府後住

月輪蘭若中間十年寂絕外事唯讀藏經日為常課

酬昔志也然則臨文昧義猶渴夫飲河但能滿腹不

知其深廣焉或見出家人須知之事隨便抄錄之洎

天禧三年秋

皇上覃昭曠之恩普度我天下童行因是讎文以類

相從兼益諸家傳記書疏節文分為二十七篇析為

三卷題曰釋氏要覽焉且恤創入法門者皆所未知

苟或玩此典言藏諸靈府則終身免竊服之誦矣或通才碩學豈以誠之微而廢聖人之言也云爾

篇目

準華嚴經云菩薩有十種知所謂知諸安立知諸語言知諸談議知諸軌則知諸稱謂知諸制令知其假名知其無盡知其寂滅知一切空由是分為二十七篇然則大小乘經律論文句叅同皆十知所攝也

姓氏

稱謂

居處

出家

師資

剃髮

法衣

戒法

中食

姓氏

西域記云姓者所以繫統百世使不別也氏者所以別子孫之所出也○釋迦氏譜云夫姓氏之興本欲名諸質也故隨物類而命焉
天竺種姓有四
一者刹帝利
二者婆羅門
三者刹利
四者居士

二者婆羅門秦言外意謂淨行志道其種別有經書 三者毗舍或在家出家苦行而多持已 四者首陀或謂田農

種我佛釋迦牟尼世尊即刹帝利之種也長阿含經云賢劫初成未有日月是時光音天人下生皆有身光飛行自在無有男女尊卑親疎之別食自然地味因食此物乃身光滅神通亡貪心始萌復生地餅地膚地脂之味食乃諸惡湊集男女始形地生粃米朝刈暮生亦無糠糲時人貪心增長皆預取厚藏米遂不生乃各占田土學耨種業自此姦盜滋彰無決斷者中有一人容質瓌偉世所欽信眾議立為民主號

摩訶三摩曷羅闍此云大各願輸賦供億此 始統之故命氏刹帝利此云土田主謂初分土 別

姓有五 我佛釋迦於三阿僧祇劫修六度萬行 因或實報或示化各隨物類別名氏也

一瞿曇氏 梵語正一云瞿荅摩又云瞿曇弥 此云地最勝謂除天外地人類

中最勝故經云昔佛於劫初作國王禪位師瞿曇僊 修道常於一園游止為賊所害彼僊乃殞尸取血泥 為兩團用器盛之置於左右呪之滿十月 左化為男右化為女乃命氏瞿曇姪也 二甘

蔗氏

經云昔有轉輪王名大自在子孫相承合有八萬四千王最後王名大茅草垂老無

子乃委政大臣自剃髮出家衆號王僊極老不能行履諸弟子輩時行乞食遂以草籠盛王僊懸於樹

虎狼之害也有獵人望見謂是白鳥乃射之死血瀝于地諸弟子歸見師被害即共殯尸其血瀝之地後

時忽生甘蔗二本日炙開剖一生童子一生童女大臣聞迎取歸宮養育長成以王種故遂立為王命氏

甘蔗始也

或甘蔗云喬答摩或橋

三日種氏

經云

即甘蔗王不受胎藏因日炙開剖故名日種○大悲經云姓日者為離諸暗而作光明故今詳二經前就本緣後約功德

四舍夷氏

即甘蔗王擯出四太子一名炬面二名金色三名象衆四名尼拘羅

隋言四子初至雪山北頓駕大樹枝條蔭鬱之下是故名奢夷耆耶今言舍夷必梵語訛略也五分律云

近雪山北舍夷林築城營舍又餅沙王始問佛生何國佛言生舍夷國今詳必因樹命○法苑云舍夷者

西方之貴姓也五釋迦氏即彼四太子以德歸人不數年間鬱為強國父王梅

憶遣使往詔四子辭過不歸。父王乃三歎曰：我子釋迦，能仁長阿含經云：釋迦秦言能。又譯為首，謂直林。故詳此二譯初，今詳四太子俱命釋迦，惟第四尼拘羅是。我佛祖也。按經云：尼拘羅有子名俱盧俱盧。有子名瞿俱盧，瞿俱盧有子名師子頰。師子頰有四子：一淨飯，二白飯，三斛飯，四甘露飯。梵云首圖，即此云淨飯王。

出家人統姓 開元錄云：秦晉已前，出家人者多隨師姓。後彌夫沙門道安云：九剃髮染衣，紹釋迦種，即無殊姓。宜悉稱釋氏。時皆未然。洎譯出阿含經云：佛告比丘：四大

河水入海，無復本名。同名為海。四姓之子於佛出家，剃除鬚髮，著三法衣，無復本姓。但云沙門釋子。○沙塞律云：汝等比丘，雜類出家，皆捨本姓，同稱釋子。今稱沙門釋者，蓋天生出家，外道亦自稱沙門。今以釋字簡之，或單稱釋亦可。若彼此是僧，即不用稱。蓋同一釋家法，兄弟故。

稱謂

沙門 肇師云：出家之都名也。梵云沙迦，意謂惡故。又秦譯云：勤行，謂勤修善法，行趣涅槃也。或云沙門那，或云桑門，皆譯人。楚夏爾。○涅槃經云：沙門

楚夏爾 亦余故指彼同此

此云善覺。大方廣寶篋經云。離諸纏聚。故名沙門。
○大莊嚴經云。超過染着。名沙門。○正法念處經云。
心無所樂着。一切不希望。能脫一切貪。是名沙門。
○華首經云。如空無觸礙。烟塵無所汗。我說沙門法。
無染亦如是。○寶積經云。沙門者寂滅故。調伏故。受
教故。戒身淨故。如實義故。得解脫故。離世八法故。堅
心不動如地故。護彼我意故。於諸形相無染着。如空
中動手無所礙故。成就如是多法故。名沙門。○長阿
含經云。沙門者捨離恩愛。出家修道。攝御諸根。不染
外欲。慈心一切無所傷害。逢苦不戚。遇樂不忻。能忍

如地。○瑜伽論云。有四沙門。一勝道沙門。即佛等二
談道沙門。謂說正法者。三活道沙門。謂修諸善品者。
四汙道沙門。謂諸邪行者。道即八支。聖道也。若其
道。名汙。五分律云。佛始成道。世皆稱為太沙門。

比丘 梵語云比丘。秦言乞士。謂上於諸佛乞法。
資益慧命。下於施主乞食。資益色身。○肇

法師云。因果有三名。一名怖魔。即因出家時。魔宮震
動故。至果上名殺賊。有二云。出家者。具正信。正因。發心。
持心。求佛果。太苦提。誓度。一切
衆生。真實大心者。二因中名乞士。果上名應供。三因
方能震動魔宮。即持戒。中名破惡。名破惡。至果上名無生。○涅槃經云。能破

煩惱故名比丘破我等想修戒定慧度三有四流安
處無畏道故名比丘○大莊嚴經云破無明藏故名
比丘○瑜伽論云比丘者捨離家法趣非家等具足
別解脫律儀衆同分是其自性於其形色勤精進故
怖畏惡趣自防守故攝無損故名比丘○毗婆沙論
偈云手足勿妄犯節言順所行常樂守定意是名真
比丘○雜阿含經偈云所謂比丘者非但以乞食受
持在家法是何名比丘於功德過惡俱離修正行其
心無所畏是則名比丘○大威德陀羅尼有一長者
名選擇投佛出家剃髮已時有尊者婆難陀喚云長

者選擇答曰我今出家剃髮為比丘非長者也時婆
難陀語曰不但剃髮名為比丘乃以得說云若斷欲
希望復斷諸漏盡諸法無希望不可說有法隨順向
涅槃隨順趣厭離入信到彼岸此成為比丘有四種
比丘一畢竟到道比丘謂阿羅漢二示道比丘謂三
果聖人三受道比丘謂初果向四淨道比丘謂凡夫
破戒者凡夫持戒比丘隨信隨戒法故必在受道下
云好道比丘雖破戒而不破見雖破加行不破意樂
信有因果如是正見意樂九十六種外道所無但施
主於彼起
正信不生
兼惡自生
苾芻梵語也是西天草名具五德故
將喻出家人古師云苾芻所以

不譯者蓋含五義故。一者體性柔軟。為出家人能折
伏身語。龜獮故。二引蔓旁布。喻出家人傳法度人。連
延不絕故。三馨香遠聞。喻出家人戒德芬馥。為眾所
聞。四能療疼痛。喻出家人能斷煩惱毒害故。五不肯
日光。喻出家人常向佛日故。○根本律百一。羯磨本
云。有苾芻年八十歲。滿六十夏。若於別解脫經。未曾
讀誦。不了其義。此名老僧。梵語具云僧伽。唐言眾
小苾芻。別解脫經。即戒僧也。○中阿含經云。
何名眾。答有若干姓。異名異族。剃除鬚髮。著袈裟衣。
至信捨家。從佛學道。是名眾。○善見律云。等戒等見

等智等眾。是為僧。○南山鈔云。四人已上。能御聖法。
辦得前事。名之為僧。僧以和合為義。言和合者。有二
種。一理和。謂同證擇滅故。二事和。此別有六義。一戒
和同修。二見和同解。三身和同住。四利和同均。五口
和無諍。六意和同悅。僧史略云。凡四人已上。名僧。今
一人亦稱僧者。蓋從眾名之也。亦如萬有二千五百
人為軍。一人亦稱軍也。
除饑男 康僧會註法鏡經云。凡夫
貪著六塵。猶饑夫貪食。不
知厭足。今聖人斷除貪愛。除六情飢饑。故號除饑。○
分別功德論云。世人飢饑色欲。比丘除此愛饑之想。

故**導師** 十住斷結經云。號導師者。令眾生類示其正道。故○華首經云。能為人說無生

死道。故名導師。○佛報恩經云。大導師者。以正路示涅槃經。使得無為常樂。故○大法炬陀羅尼經云。以

能不退菩提道。不斷絕菩提道。故名導師。○商主天子所問經云。何名導師。文殊答云。住是道已。能令衆

生得成熟。故**名導師** **祖師** 寶林傳云。期城太守楊銜之問。達磨云。西國相承。稱祖何義。達

磨曰。明佛心宗。行解相應。名為**禪師** 善住意天。子所問經。祖師。此七自達磨西來。與曹溪人得林祖師。

云。天子問文殊曰。何等比丘得名禪師。文殊曰。於一切法。一行思量。所謂不生。若如是知。得名禪師。乃至

無有少法可取。不取何法。所謂不取。此世後世。不取三界至一切法。悉不取。謂一切法悉無。衆生如是不

取。得名禪師。無少取。非取不取。於一切法。悉無所得。故無憶念。若不憶念。彼則不修。若不修者。彼則不證

故名**善知識** 摩訶般若經云。能說空無相無作。禪師。無生無滅法。及一切種智。令人心

入歡喜信樂。是名善知識。○華首經云。有四法。是善知識。一能令人入善法中。二能障礙諸不善法。三能

入歡喜信樂。是名善知識。○華首經云。有四法。是善知識。一能令人入善法中。二能障礙諸不善法。三能

令人住於正法。四常能隨順教化。○瑜伽論云善知識具十功德。一調伏。二寂靜。三感除。四德增。五有勇。六經富。七覺真。八善說。九悲深。十離退。且初調伏者。謂與戒相應。由根調故。寂靜者。定相應。由內攝故。感除者。信念以慧相應。煩惱斷故。德增者。戒定慧具不。缺減故。有勇者。利益他時不疲倦故。經富者。多聞故。覺真者。了實義故。善說者。不顛倒故。悲深者。絕希望故。離退者。於一切時恭敬故。

長老

長阿含經云有三長老。謂耆年長老。多者。法長老。了法性內。作長老。假號者。○譬喻經偈云。所謂長老者。未

必剃鬚髮。雖復年齒長。不免於惡行。若有見諦法。無害於群萌。捨諸穢惡行。此名為長老。我今謂長老。未必先出家。修其善本業。分別於正行。設有年齒。幼諸根無漏缺。此謂名長老。○肇法師云。內有智德可尊。故名長老。○恩法師云。有長者老年之德。名長老。

宗師

傳佛心宗之師。又云。宗者尊也。

法主

阿含經云。佛為說法主。今古皆以說法知法之僧為

法主。如僧。謂僧導曰。若當為萬人法主。宋孝武勅道猷為新安寺鎮寺法主。

大師

師範

也。大簡小之言也。○佛稱三界大師者。○瑜伽論云。能化導無量衆生。令苦寂滅。又云。摧滅邪穢。外道出現。世間故號大師。若凡夫比。立蒙勅賜號者。○僧史略云。肇自唐懿宗咸通十年十月十四日。延慶節。內道場談論。左街雲顛賜三慧大師。右街僧徽賜淨光大師。可孚賜法智大師。重謙賜青蓮大師。此為始也。○瑜伽論云。略有大師五種功德。一於諸戒行終無悞失。二善建立法。三善制所學。四於善立善制中。隨所疑惑等皆能善斷。五教授出離。

法師 雜阿含經云。何名法師。佛言。若於色說是

生狀離欲滅盡寂靜法者。名法師。若於受想行識說。是生狀離欲滅盡寂靜法者。名法師。○十住婆沙論云。應行四法。名法師。一廣博多學。能持一切言辭。章句。二決定善。知世間出世間諸法。生滅相。三得禪定。智於諸經法。隨順無諍。四不增不損。如所說行。○辯中邊論十種法師頌曰。謂書寫。供養。施他。聽披讀。受持。正開演說。

律師 律鈔解題云。佛言善解一字。誦及思修。名律師。一字者律字也。○寶雲經云。具足十法。名律師。一善解毗尼所起。二善解毗尼甚深處。三善解毗尼微細事。四善解毗尼此事。

得彼事不得。五善解毗尼。性重戒。六善解毗尼。制重戒。七善解毗尼。制起因緣。八善解聲聞毗尼。九善解辟支毗尼。十善解菩薩毗尼。○十誦律云。持律人有七功德。一能持佛內藏。二能善斷諍。三持戒。四外道頂住以律故。五不咨問他於眾說戒無畏故。六能斷有疑故。七能令正法久住故。○善見律云。佛說持律人即是功德根本。**閣梨** 寄歸傳云。梵語阿遮梨。因根故攝頌諸法。耶唐言軌範。今稱閣梨。蓋梵音訛略也。○菩提資糧論云。阿遮梨夜。隋言正行。○南山鈔云。能糾正弟子行故。**勝士**

月燈三昧經云。能淨持戒名勝士。**尊者** 梵云阿梨夷華言尊者。謂德行智具可尊之者。

開士 經音疏云。開達也。明也。解也。士則士夫也。經中多呼菩薩為開士。前秦符堅賜沙門

有德解者。**大德** 智度論云。梵語婆檀陀。秦言大號開士。德律中多呼佛為大德。○毗奈

耶律云。佛言。從今日。從小下。苾芻於長宿處。應喚大德。○此方比丘。若宣補者。僧史略云。即唐代宗大曆六年四月五日。勅京城僧尼。臨壇大德。各置十人。以為常式。此帶臨壇而有。大德二字。此為始也。○增輝

記云行滿德高曰大德上座五分律云齊幾名上座佛言上更無人名上座毗尼母

云從無夏至九夏是下座自十夏至十九夏是中座自二十夏至四十夏是上座五十夏已上一切沙門

之所尊敬名耆宿須是知律有戒行者方名耆宿毗婆沙論云有三上座一生年上座即尊長者舊具

戒名真生故二世俗上座即知法富貴大財大位大疾大力大眷屬雖年二十皆應和合推為上座三法

性上座即阿羅漢頌曰心掉多綺語染意亂思惟雖久住林園而非真上座具戒智正念寂靜心解脫彼

於法能觀是名真上座○十誦律云具十法名上座

謂有住處能引彼力殊勝能令身心安住不動故名無畏無煩惱多知識多聞辯言具足義趣明

捨惡從善自具四諦法樂無有所乏名上座○律中

僧坊上座即律三僧上座即壇上上座別房上座即

者心安住故不為世違順傾動是名上座座

主撫言曰有司謂之座主今釋氏取學解優賤類按者名座主謂一座之主古高僧呼講者為高

座或是高

上士

瑜伽論云。無自利利他行者名座之主。下士有自利無利他者名中士。

有二利名上士。其具二利。有大心。大行。亦名大士。

上人

摩訶般若經云。何名上人。佛言若菩薩一心行。

阿耨菩提心不散亂是名上人。○增一經云。夫人處世有過能自改者名上人。○十誦律云。有四種。一。鹿

人。二。濁人。三。中間人。四。上人。○律餅沙王呼佛弟子為上人。○古師云。內有智德。外有勝行。在人之上名

上道人

智度論云。得道者名為道人。餘出家者未得道者亦名道人。同此說。

貧

道

智度論云。貧有二種。一財貧。二功德法貧。○瑜伽論云。出家品。智貧財貧。○指歸云。道則通物

之稱也。屬三乘聖人所證之道也。謂我寡少此道。故曰貧道。如南齊時帝問王儉曰。先輩沙門對帝何

編正殿還坐否。儉對曰。漢魏佛法未興。不見經傳。自偽用稍盛。皆稱貧道。亦聞預坐。

頭陀

梵語杜多。漢言抖擻。謂三毒如塵能空污

真心。此人能振掉除去。故今訛稱頭陀。○善住意天子經云。杜多者。抖擻貪欲。噴癡。三界內外。六入若不

取不捨不修不著。非是不著。我說彼人名為杜多。○頭陀十二功德。一。阿蘭若處。二。常乞食。三。次第乞。四。

一受食。五節量食。六中後無飲漿。七弊衣。八但三衣。九塚間十樹下坐。十一露地坐。十二長坐不卧後經實有

文辭支郎 古今儒雅多呼僧為支郎者。高僧傳云。魏有三高僧曰支謙。支纖。支亮。於中謙

者為人細長黑瘦。眼多白而睛黃。復多智。時賢諺曰。支郎眼中黃。形軀雖小。是智囊。縑流

此從衣色名之也。僧史略云。問縑衣者色何狀。貌蒼紫而淺黑。考功記云。三人為縑。五人為緹。七人為縑

矣。固知縑本出絳。雀頭色即紫赤色也。故梁淨秀尼見聖衆衣如桑熟椹。此乃淺赤深黑色也。龍

象 中阿含經佛告鄔陀夷若沙門等。從人至天。不以身口意害我。說彼是龍象。空門

子 智度論云。涅槃有三門。一空門。二無相門。三無作門。何者。空門謂觀諸法無我。我所。諸法從因

緣生。無作者受者。是名空。今出家。宗主 僧史略云。唐末人由此門入涅槃宅。故號空門子。宗主 僧史略

寺皆立受依止。闍梨一負。今朝取兼律負。位最高者。號宗主。蓋道俗之間有諍不分。曲直告具。剖斷令入

息諍。僧錄 僧史略云。唐文宗開成中。始立左右。故也。僧錄即端甫法師為始也。法師德宗

召入禁中與儒道論議賜紫方袍令侍太子於東朝
順宗重之若兄弟憲宗待之若賓友掌內殿法儀錄

左街**副僧錄**即昭宗乾寧中改首座為講
副僧錄即覺暉為始也

經論首座史云首座之名即上座也居席之
端處僧之上故也即唐宣宗署僧

辯章為三教首座此為始也**僧正**史云正者政
也自正正人

克敷政令故蓋以比丘無法若馬無轡勒漸染俗
風將乖雅則故擇有德望者以法而繩之令歸乎正

故云僧正此以為秦僧碧為始也至**僧主**即南

梁普通六年勅法雲為大僧正此加大字

明中武帝勅法獻為**國師**僧史略云西域昔有
僧主始也所言主者猶僧官也尼捷子學通三藏兼

達五明舉國皈依乃彰斯號此土則比齊高僧法常
演毗尼涅槃通禪法齊主崇為國師此為始也唐神

秀自則天召入歷四朝號國師慧忠肅代二朝入內
說禪號國師元和中勅署知玄曰悟達國師文五歲

詩出家為沙弥年十四講涅槃經時李商隱有詩贈
云十四沙弥解講經似師年幾只携鉢沙弥說法沙
門聽不在年若偏霸之國則蜀後主賜僧錄光業為
高在性靈

祐聖國師。具越稱天台德韶為國師。
江南署文遂為國大導師。如廣知請
尼梵音具云比丘尼亦

名除鮮女。天竺以佛姨母摩訶波闍波提。此云大為
始也。鈔云。今呼尼為阿姨師姨者。此効佛為愛道也。

師姑。詳未尼有八敬法去聖
已遠不復遵行繁不錄也。
式又摩那此云學

今尼之長髮也。四分律云。十八歲童女應。
二歲學謂二歲練身以六法練心。文多不載
優婆

塞秦言善宿男謂離破戒宿故又梵云鄔波斯迦
唐言近事男謂親近承事諸佛法故。天竺受五

八戒俗人稱之亦云清信士。○瑜伽論云具足三德
一意樂淨謂於三寶遠離疑惑圓滿戒法求出世故
二能作三寶事三能引發同法。○阿含經云圓
滿八支謂信戒施聽法受持解義如說修行
優

婆夷夷即女聲字也又
云鄔波斯迦。名義同前
七眾謂比丘比丘尼

沙弥尼此出家五眾
優婆塞。優婆夷。此在家二眾
○婆沙論云。
夫能維持佛法有七眾在世間三乘道果相續不斷

盡以波羅提木叉為根本。○大毗婆沙論云。七眾者。
一苾芻。二苾芻尼。三式叉摩那。四室利摩拏。洛迦唐

勤策男下即五室利摩黎迦唐言

沙路也六鄔波索迦勤策

道德以正聖

女即沙戒德表裏具足之稱也。論衡云。成名之謂道。立身之謂德。

名德名者實也

從之。仲尼云。所貴名實之名也。德者得也。所謂內得於已。外得於人。常無所失。合而稱之。○阿含經呼舍

利弗已下。為名德比丘。○皎法師高僧傳序云。寡德適時名。而不高實德。潛光高而不名。

住處

僧伽藍摩

梵題也。或云僧伽羅摩。此云眾園。五分律云。餅沙王施迦蘭陀竹園。

為始也。園者生植之所。佛弟子居之。取生植道本聖果之義也。或云毗呵羅。此云遊止處。

寺

華題

也。釋名曰寺。嗣也。謂治事者相嗣續於其內也。故天子有九寺焉。後漢明帝永平十年丁卯佛法初至。有

印度二僧摩騰法蘭。以白馬馱經像。屆洛陽。勅於鴻臚寺安置。鴻臚即司賓寺也。胡廣釋云。鴻臚傳

因之。至唐改至十一年戊辰。勅於雍門外別建寺。以白馬為名。即漢土佛寺始也。吳孫權立建初寺為始。

也院梵云羅摩唐言院出苑法華經音義○西道場肇

閑宴修道之處謂之道場隋精舍釋迦譜云息心所棲曰精

舍○藝文類集云非由其舍精妙良由精練行者所居也招提增輝記梵云拓闢提奢唐

言四方僧物但筆者訛拓為招去闢奢留僧坊提故稱招提即今十方住持寺院是也

韻林云坊區也苑又名鹿林在波羅奈國佛成道初轉法輪度橋師云坊區院也

陳如等五比丘處雞園在摩竭陀國無憂王造是小乘大衆部主大天比丘出家也

中阿含經云佛滅後衆多上尊名德比丘皆住雞園鴈塔西域記云昔有比丘見群鴈飛

翔戲言知時忽有一鴈投下自殞衆曰此鴈垂誠宜旌厚德於是瘞鴈建塔支提梵

脂帝淨都或云制底制多皆譯名靈廟○雜心論云無舍利名支提又名滅惡生善處梵刹

梵者清淨之義○經音云梵云刺瑟致此云竿今略名刹即幡柱也○長阿含經云若沙門於此寺中勤

苦得丁法者便當堅幡告曰

奈苑

大唐內典錄云羅賓禪師

遠今有少欲知足人居此

金地

或云金田即舍

法秀初至燉煌立禪閣於閑曠地植柰千株超者如雲徒眾濟濟

蓮社

昔晉慧遠

衛國給孤長者側布黃金買祇陀太子園建精舍請佛居之

大覺鴈門人住廬山虎溪東林寺招賢士劉遺民宗炳雷次宗張野張詮周續之等為會修西方淨業彼院多植白蓮又跡陀佛國以蓮華分九品次第接入故稱蓮社有云嘉此社人不為名利淤泥所汚喻如

蓮華故名之有云遠公有弟子名法要刻木為十二葉蓮華植於水中用機關九折一葉是一時與刻漏無差俾禮念不失正時或因此名之又稱淨社即南齊竟陵文宣王慕僧俗行淨住法故夫社者即立春秋日後五戊名社日天下農結會祭以祈穀荆楚記云四人並結綜會社白虎通云王者所以有社何為天下求福報土人非土不食土廣不可遍敬故封土以立社今釋家結慕緇白建法祈福求生淨土淨土廣多遍求則心亂乃確指安養淨土為棲神之所故名蓮社淨社爾

蘭若

梵云阿蘭若或

云阿練若。唐言無諍。四分律云。空靜處。菩薩多論云。閑靜處。智度論云。遠離處。大悲經云。阿蘭若者。離諸忿務。故十二頭陀經云。佛言阿蘭若處。十方諸佛皆共讚歎。無量功德皆由此生。摩訶師云。忿競生乎眾。眾無諍。出乎空閑。故佛讚住於蘭若。寶雲經云。阿蘭若處。獨靜無人。不為惱亂。乞食易得。非遠非近。多諸林木。華果清淨。菽水龕室安穩。故蘭若者。智度論云。遠離處。最近二里。能遠益善。去村一拘盧舍。此云。鼓聲。律云。去村五百弓。弓即尋也。西天法。九四肘為一弓。肘長尺八。共長七尺二寸也。五百

弓為一拘盧舍。積三千六百尺。成六百步。即二里也。庵。釋名曰。草為圓屋曰庵。庵庵也。以自覆庵也。西天僧俗修行。多居庵。

此方君子亦有居庵者。咸榮緒。晉書云。陶瑒年十五。便絕粒。居草庵。戈可容身。逸士傳云。陶潛居蓬庵。神仙傳云。焦光居草庵。草

堂。始因羅什法師得名。先是長安自漢廢。到秦興三百餘年。朝市曠絕。雖數伽藍。歸向者少。姚興

世鳩摩羅什。此云。童壽。於大寺中構一堂。以草苫蓋於中。譯經因此名之也。方丈。蓋寺院之

正寢也。始因唐顯慶年中。勅差衛尉寺丞李義表。前融州黃水令王玄策。往西域充使。至毗耶黎城。東北

四里許維摩居士宅示疾之室遺址疊石為之
王策躬以手板縱橫量之得十笏故號方丈房

釋名曰房旁也在堂兩旁故○五分律云比丘頗鞞
起請聽比丘受房舍施佛遂開許○十誦律云房者

或屬僧若今禪居或屬一人若今寺院內薩婆多論
云若房始成有一新戒比丘戒德清淨入此房中已

畢施主信施之心若起種種房舍莊嚴高廣設有二
淨戒比丘暫時受用已畢施恩以戒非世間法故

鴈堂善見律云毗舍離於大林為禪室中阿
佛作堂形如鴈子一切具足舍經

云佛入禪室燕坐又有呼為禪齋齋者肅靜義也如
儒中靜室謂之書齋或官員判吏靜治之處謂之郡

齋齋蕭寺今多稱僧居為蕭寺者必因梁武造寺
以姓為題也唐李約自官淮南買得梁

武寺額蕭子雲飛帛大書蕭字將歸洛下宅
中匣於小亭號蕭齋也博知君子更為正之香

室毗奈耶律淨三藏注云西方名佛堂為健陀俱
胝此云香室不稱佛堂佛殿者蓋不欲親觸尊

顏故毀者即此方之制上安鷄魚尾者是也尾今呼
巫蘇術取鷄魚尾置上以禳之今則象也若古制尾
上更加鐵作水草之形俗呼為撥鳥者風俗通曰古

殷多刻蓮荷菱葉之屬水草所以厭火也

造伽藍法

齊靈裕法師造寺法詰十篇且明造寺方法集正

教謂避讒沙當離尼寺及市傍府側俾後無所壞南山云俗人既不曉法僧衆當明示導

護

伽藍神

七佛經云有十八神護伽藍一美音二梵音三天鼓四歎妙五歎美六摩妙七

雷音八師子九妙歎十梵響十一人音十二佛奴十三歎德十四廣目十五妙眼十六徹聽十七徹視十

八遍視○道世法師云寺院既有十八神護居住之者亦宜自勵不得怠惰為非恐招現報耳九寺壁有畫大神者

即是此神也或問世界之內伽藍無數何只十八神而能遍護耶答一切神皆有無數眷屬即是分任守護也無妨

比丘經營精

舍

律中佛大弟子皆自經營精舍如大迦葉自闢泥等毗婆沙論問曰諸大弟子漏結已盡何故

恹恹有所經營答曰有五事一為報恩故二為長養佛法故三為滅允劣衆自貢高故四為將來弟子折

伏橋豪故五為發起將來福業故

寺院三門

凡寺院有開三門者只有一門

亦呼為三門者何也佛地論云太宮殿三解脫門為所入處太宮殿喻法空涅槃也三解脫門謂空門無

相門無作門。今寺院是持戒修道。求至涅槃。人居之。故由三門入也。

出家

出家由

瑜伽論云。在家煩惱。若居塵宇。出家閑曠。猶處虛空。是故應捨一切。於善說毗奈耶中。正信捨家。趣於非家。○毗婆沙論云。家者是煩惱因緣。夫出家者。為滅垢累。故宜遠離也。

出家難

難字雜阿含經云。有外道名閻浮車。問舍利弗云。賢聖法律。有何難事。舍利弗

言。唯出家難。問何難。答。愛樂難。問云何。答。樂常修善。難。問何名善法。答。謂八正道。若出家者。修習此道不

又疾得盡。諸有漏。入正道者。正語。正業。正命。此三屬念。此三屬定。定因戒得。故次戒。為先。故正定。正勤。正見。正思。惟此。二屬惠。惠因定發。故正。○秦本雜阿含經

云。夫出家者。名為難。得。若起惡心。不名難得。出家以信為首。度智

論云。佛言。若人有信。能入我大法海中。能得沙門果。不空剃頭染衣。若無信。是人不能入我大法海。如枯樹不生華實。不得沙門果。雖剃頭染衣。讀種種經。能難能答於佛法中。空無所得。以是義故。在佛法初善。

以信根故。○起信論云。信心有四種。一信根本。所謂樂念真如法故。二信佛有無量功德常念親近供養恭敬發起善根願求一切智故。三信法有大利益常念修行諸波羅蜜故。四信僧能正修行自利利他常樂親近諸菩薩眾求學真如行故。○唯識論云。信有三別。一信實有。謂於諸法實事理中深信忍故。二信有德。謂於三寶真實德中深信樂故。三信有能。謂於一切世出世善深法中深信有力能得能成起希望故。○毗婆沙論云。有信如手能取善法故。 **出家越五道** 注維摩經什法

師云。凡夫能出四趣不能出於天趣。出家求滅則五道斯越。滅即涅槃也。○肇云。五道非無為之路也。

出家喜

什云。喜有二種。一有現世功德自然忻預。二後得涅槃心常安悅。○肇云。夫擾

亂出於多求。憂苦生于不足。出家寡欲。擾亂斯無。道法內充。故懷喜有餘。

出家三

法

什云。出家凡有三法。一持戒。二禪定。三智慧。持戒能折伏煩惱。令其勢微。禪定能透煩惱。如石

山斷流。智慧能滅煩惱。畢竟無餘。○道安法師大戒序云。世尊立教法有三焉。一者戒律。二者禪定。三者

智惠斯三者至道之由戶。泥洹之閑要也。戒者斷三惡之干將也。禪者絕分散之利器也。惠者齋藥病之

妙醫也。發心即是出家。淨名經云。汝得阿耨菩提心。即是出家。

什云。雖為白衣。能發無上心者。以心超三界。形雖有繫。乃真出家。具足戒行矣。無上心者。兼載萬有不遺。

出家正因。寶雨經云。於如來教中。正信出家。非因王力所逼。不為賊抑。不為負

債。不怖不活。邪命出家。出家五法。五德福田。經云。一者為希求正法。以信出家。

發心出家。懷佩道故。二毀其形。好應法服故。三委棄身命。尊崇道故。四永割親愛。無適莫故。五志求大乘為度人故。

因王父母不聽許不得出

家。僧祇律云。淨飯王請佛。今後父母不聽。不得與出家。此因羅睺羅。何以故。父母恃子為榮。故佛

於是制戒。父母不許。不得出家。○五百問經云。出家者。王法父母不聽。為得戒否。答不得。○楞伽經云。父

母不聽。不得出家。三等出家人。三千威儀經云。出家行。有始終上中

下業下者。以十戒為本。盡形壽受持。雖捨家緣。執作與俗人等。中者應捨作務。具受八萬四千向道。因緣身口意業。未能具足。清淨心結猶存。未能出離。比上不足。比下有餘也。上者根心猛利。應捨結使。纏縛禪定。惠力心得解脫。淨身口意。出於緣務煩惱之家。永處閑靜清涼之室。是名上等出家弟子。

問

出家苦樂

中阿含經云。生聞梵志問佛言。在

不自在。為苦。謂錢寶穀畜奴婢。不增長。因此憂愁。不自在。故苦也。出家者。以自在。故苦。謂隨順貪欲瞋恚。

愚癡。不守禁戒。因此愁感。故自在為苦也。又問二人。以何為樂。佛言。在家者。以自在為樂。謂錢寶穀畜奴婢增長。因此歡喜。自在故樂也。出家者。以不自在為樂。謂學道不隨貪欲瞋癡行。隨戒所制。無鬪諍怨憎憂苦。有義利故。以不自在為樂也。此因不隨起三毒業。為戒所制。故不自在也。以現招清淨各善。當來感天人樂果。故云樂也。

佛不

定答

叔迦經。叔迦婆羅門白佛言。在家白衣。能

不定答。若出家者。或有不修善根。則不如在家。若在家者。能修善根。則勝出家。蓋勝出家。不修善根。汚道之者。

出

家行

涅槃經云。夫出家者。不應起惡。身口相應。我弃父母妻子。知識出家。正是信諸善覺。

時非是修不善覺時。○莊嚴法門經云。金色女白文殊言。聽我出家。文殊語言。菩薩出家。非以自剃髮為

出家。若能發大精進。為除一切衆生煩惱。是名出家。非以自被染衣。自持戒行。名出家。能令毀禁者安住

淨戒。是名出家。非以阿蘭若處獨坐。思惟。名出家。能於女色生死流轉。以慧方便化令解脫。是名出家。非

以自身守護戒律。名出家。若能廣四無量心。慈。悲。喜。捨。是無量心。婆沙論云。授與饒益。是慈相。除去衰損。是悲相。慶慰得捨。是喜相。心懷平等。是捨相。安置

衆生。增益善根。是名出家。非以自身得入涅槃。名為出家。為欲安置一切衆生。入大涅槃。是名出家。文多不盡

○大法炬陀羅尼經云。出家行有三善。一遠離嫉妬。謂親他勝於自。无損。損生嫉妬。是名嫉妬。隨喜教示。二為他作時。不求果

報。三不壞損。他。以成已善。出家人事務。僧祇律云。出家人。當少事少務。

莫為世人譏嫌。失他善福。○三千威儀經云。出家所作事務有三。一坐禪。二誦經。三勸化。衆事若具足。三事是應出家人法。若不行者。是徒生徒死。惟有受罪之因。○觀佛三昧經云。比丘常行四法。一晝夜六時

說罪懺悔。二常修念佛。不誑眾生。三修六和敬心。不
 恚慢。四具修六念。如救頭燃。六念者。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也。出深
功德經云。此六念法。是 ○超日明經云。比丘有四法
 一常念如來。立佛形像。二聞經深義。則信奉行。三雖
 不見佛。曉了本無。四
 知十方佛。則一法身。佛留福。應末世弟

子

佛藏經云。出家者。當一心行道。隨順法行。勿念
 衣食有所須者。如來白毫相光。功德百千萬億
 分中。留一分供諸未出弟子。亦不能窮盡。○菩薩本
 行經云。佛自摩竭國往毗舍離兩國。人及諸耆龍神

共獻佛三千寶蓋。佛受二千九百九十九蓋。唯一蓋
 不受。佛言。持用覆護後世弟子。令得供養。

師資

師

模範也。周禮師氏注云。教以道之稱也。○指歸
 曰。自具福行。有化他之相。○周禮云。為人之長
 訓物之規。名師長。○寶積論云。師長者。若能助益長
 秀聖者。○律云。和尚於弟子。當生兒想。弟子於和尚
 當如父想。又稱師父。白虎通云。父。每 師有二種。一親
 教師。即是依之出家。授經剃髮之者。毗奈耶亦云。親

教二依止師即是依之稟受三藏學者但是依事乃一至
得稱師○五百問云臨壇諸僧皆得呼為師否答無
此理不從受法
盡不得稱師

和尚

指歸云郁波弟耶此云常
近此受持○正記云優婆

陀訶此云依學○毗奈耶云鄔波陀耶此云親教由
能教離出出業故稱受業和尚○什法師云梵語和
尚此名力生○舍利弗問經云夫出家者捨其父母
生死之家入法門中受微妙法蓋師之力生長法身
出功德財養智慧命功莫大焉○薩婆多律攝云有
二鄔波陀耶一初與出家二為受近圓此即壇上和
尚也四分云

和尚○毗婆沙論云和尚有四種一有法無衣食二
有衣食無法三有法有衣食四無法無衣食

師問出家者

僧祇律云新欲出家者不得便
說樂事應說一食一住少食少

飲多覺少眠應問彼言汝
能否或答能方可受之

律不許度者

僧祇

律云有年八十九十太老七十卧起須入俱不聽度
○五分律云一切殘疾惡狀貌毀辱佛法者皆不得
度聖朝有編勅違
礙者為師宜慎之
以貌擇師律云時跋難
陀在眾儀兒

昂截舍利弗形容短小有外道欲出家竊作是念此
小比丘智慧尚爾况堂堂者乎乃投跋難陀出家受
戒後問師經律論悉不能通外道却
言佛法淺近嫌諸比丘反歸本道
資 指歸云資者取法助

發已身行解故○伯陽
小師 寄歸傳云鐸昌羅
唐言小師夏已前
云不善人善人之資

西天皆毗奈耶云難陀比丘呼十七眾比丘為小師
此蓋輕呼之也亦通沙門之謙稱也昔高僧名僧導為沙弥
時叡法師見而異之問曰君於佛法且欲何為導對
曰願為法師作都講叡語曰君當為萬人法主豈可

對揚小弟子 求法傳云梵云室灑此云所教舊
師乎 云弟子○南山鈔云學在我後名

之弟解從我生名之子即因學者以父兄事師得稱
弟子又云徒弟謂門徒弟子略之也司馬彪曰徒弟子也

度惡弟子 優婆塞戒經云寧受惡戒一日中
斷無量命根終不畜養弊惡弟子

不能調伏何以故是惡律儀殃齊夫自身畜惡弟子
不能教誨乃令無量人作惡能謗無量善妙之法○
菩薩善戒經云度惡弟子則破壞法
故名魔弟子計此罪愆得不慎之
師資相

攝 師以財法定惠自攝攝他住持不失資以供養
 諫諍亦是相攝 ○南山鈔云佛法增益廣大實
 由師資相攝互相敷過財法兩濟日益業深行久德
 固皆賴矣比真教陵達惠風掩扇俗懷侮慢道出非
 法並由師無率誘之心資闕奉行之志二彼相
 捨妄流鄙境欲令道光焉可得乎 言之 師

念弟子

僧祇律云師應作是念當使因我度
 故修諸善法得其道果 ○長阿含經
 云師長以五事視弟子一順法調御二誨其未聞三
 隨其所聞令善義解四示其善友五盡已所知誨授

不悞 ○莊嚴論云一度令出家二與其受弟子
 戒三禁斷諸惡四攝持以財五教授以法

事師

攝大乘論云始終承奉不相離異名事 ○
 四分律云弟子看和尚當具四心一親愛
 二敬順三畏難四尊重侍養承接如臣子之事君父
 如是展轉相敬重瞻視能令正法久住增益廣大 ○
 尸迦越經云弟子事師有五事一當敬難之二當知其
 恩三所教隨之四思念不厭五當從後稱譽 ○長
 阿含經云夫為弟子當以五事敬事師長一給待所
 須二禮敬供養三尊重戴仰四師教誨敬順無違五

從師聞法善持不忘。○毗奈耶第三十五卷佛為高
 勝比丘說事師法略云。凡為弟子於師主處常懷恭
 敬有畏懼心。不為名聞不求利養當須早起親問師
 之四大安隱起居輕利除小便器每於半月觀廳牀
 蓆若不依師得越法罪。好廣知者○毗奈耶云弟子
 問人纔見師時即須起立若見親教即捨依止。言見親教
捨依止者謂弟子在
處侍一稟奈師次忽受
業師來即捨稟受來侍
立受業師左右也

教訶弟子

菩薩善戒經云為師

不能教訶弟子則破佛法當墮地獄。○毗奈耶云弟
 子有五事方可教訶。一不信。二懈怠。三惡口。四情無

羞恥。五近惡知識。佛言但五法有一皆須教訶。比丘
 問佛如何教訶有五法。一不共語。二不教授。三不同
 受用。四遮其善事。不
 與依止。五不與同房。

童子

智度論云梵語鳩摩羅伽。秦言童子。○寄

歸傳云白衣詣苾芻所專誦佛典求落髮號童子。西
 天出家國無制止但投師允可即和僧剃髮即無童
 子行者之屬。今經中呼文殊善財寶積月光等諸太
 菩薩為童子者。即非稚齒。如智論云如文殊師利十
 力四無所畏等。悉具佛事故住鳩摩羅伽地。又云若
 菩薩從初發心斷娼欲乃至菩提是名童子。今就此

方釋之釋名曰兒年十五曰童童獨也自
七歲止十五皆稱童子謂太和未散故

度小

兒緣起

僧祇律云佛住舍衛國阿難有一知識
合門瘞死唯有一小兒在阿難行過小

兒隨後喚阿難不聞為世人譏云沙門他有強親今
見孤遺不顧小兒隨入祇園阿難白佛此小兒得度

否佛言汝作何心度若慈愍心佛

行者

善見律云有善

男子欲求出家未得衣鉢欲依寺中住者名畔頭波
羅沙未見今詳若此方行者也經中多呼修行人為

行者行是所修二種行也者即五蘊假者是能修行
之人也凡十六歲已上應呼行者謂男生八歲毀齒
十六陽氣全以其有意樂信忍修淨梵行故自晉持
已有此人如東林遠大師下有辟蛇行者

剃髮

祠部牒

此牒自尚書省祠部司出故稱祠部按
僧史略云唐會要曰則天延載元年五

月十五日勅天下僧尼隸祠部此為始也義取其善
攘惡福解災也續會要云天寶六年五月制所度

僧尼仍今祠部給牒此為始也剃髮律云毀其形好剃除鬚髮

者○因果經云過去諸佛為成就無上菩提故捨節好剃鬚髮即發願言今落髮故願與一切眾生斷除

煩惱及以習障此悉達太子剃髮之時言也周羅髮即今親教和尚最後為

此云小結且三界九地煩惱見修所斷有八十一品即第九地末品煩惱名小結微細難除今此頂髮喻

彼煩惱九十六種外道皆不能盡除唯佛弟子能斷故親教師最後剃者表為除殘結今出三界故

父母拜

南山鈔十二卷法苑二十二卷皆云剃髮了禮遶三寶拜謝大眾及二師已然後在末座坐父母諸親皆為作禮拜賀悅其道意此亦如儒禮冠義曰冠者禮之始也凡冠日見母母拜見兄兄拜之注云以其成人而為禮今人子出家事佛剃髮為禮之始也父母設拜以其出世而為禮抑又拜其法服戒躰故也亦是遠襲我佛之家風也謹按根本毗奈耶律云佛父淨飯王聞太子已成佛在室羅伐城竹林精舍王乃裁書遣使往請歸國許之王勅群臣曰一切義成將歸卿可修飾城隍莊嚴道

室羅伐城竹林精舍王乃裁書遣使往請歸國許之王勅群臣曰一切義成將歸卿可修飾城隍莊嚴道

路於屈路陀林造一精舍爾時世尊作是念若我徒
行入城諸釋必起慢心應以神變入城即共諸聲聞
滿在虛空現諸神變將近城攝諸神通唯佛去地一
人許凌虛而行民庶馳觀各相謂言為父禮子耶為
子禮父耶時淨飯王見太子儀相非世乃頭面禮足
時諸臣民情俱不忍共言云何尊父禮子之足耶王
曰汝等不應作是念當初太子生時無人扶持四方
各行七步於爾時我便禮其足後於剎部樹下坐日
已過午諸樹影東唯剎部樹影不移蔭太子身我又
禮其足今當第三禮也爾時世尊就座坐父王復禮

佛足對面而坐告大眾曰此是第四禮子足也自後
日來即禮○本起經云父王頭面禮佛足者一者敬
道二者愛子故今剃髮後父母拜○摩耶經云爾時
摩耶夫人即佛母也長跪佛前五體投地說偈云稽首頭
面禮無上大法王此父母拜緣略引為證今因家有
制餘方為清淨者不得不行此謂王法不得不一也
○薩婆多論云此止違王制者犯突吉羅罪
沙彌 此始落髮後之稱謂也梵音訛也此譯為
息慈謂安息在慈悲之地故又此久息世
染之情以慈濟群生故又云初入佛法多存俗情故
須息惡行慈也○大毗婆沙論云室利摩拏洛迦唐

言勤策男謂此人離四性罪六遮罪勤自策勵不犯
令清淨故○寄歸傳云室羅末尼羅唐言求寂夫稱
寂者即涅槃也言此人
出煩惱家求趣涅槃故
纔剃髮便授十

戒寄歸傳云西國出家具自聖制諸有發心出家
者師乃問諸難事難事既無許之攝受或經旬
月令其解息師乃為授五戒方名鄔波索迦此是創
入佛法之基七眾所攝也師次為辦縵條僧脚倚下
裙瀘羅鉢等方請阿遮梨為剃髮師親為著下裙次
與上衣令頌戴受著已授與鉢器授十戒此名室羅

末尼羅方成應法為五眾攝堪消施利若恐其十戒
毀破大戒不成此則妄負求寂之名既不合消常住
受施負債何疑應
依教而為濟度
三品沙彌僧祇律云佛制
年不滿十五不

應作沙彌後在迦維衛國阿難有親里二小兒孤露
阿難養育之佛問何不出家阿難白佛言佛制不許
度佛問是二小兒能驅食上烏末蒼能佛言聽作驅
烏沙弥最下七歲至年十三者皆名驅烏沙弥若年
十四至十九名應法沙弥今呼沙弥為法
沙彌亦名
也若年二十已上皆號名字沙弥

比丘

善見律云。如有檀越來請比丘沙彌雖未具戒亦入比丘數。是為名字比丘。○涅槃

經云。譬如幼年初得出家。雖未受具。即隨僧數。○四分律云。從大比丘下次第與沙彌房舍卧具。若利養

隨次

沙彌行

毗尼母論云。沙彌應知慚愧善法。與之。事師法中不應懈怠放恣。當自慎

身口。卑已敬人。常樂持戒。莫樂調戲。不應自恃才力。復莫輕躁。應知羞恥。不說無定亂言。惟序序合理。知

淨不淨。常逐二師讀誦經法。一切眾中。若有所作。皆不得違。○五百問經云。沙彌詐稱。大道人受比丘。一

拜是名賊住。○有沙彌七十二威儀經一卷。在傳字。函好善者請檢讀之。

法衣

衣

釋名曰。服上曰衣。衣依也。所依以苧寒暑也。左傳曰。衣身之章也。白虎通曰。衣者隱也。所以隱

形也。文子曰。衣足以蓋形。以禦風寒也。西天出家者。衣律有制度。應法而作。故曰法衣。○西天一切佛未

二衣

謂聽制二衣也。○瑜伽論問云。何開聽謂佛於毗奈耶中開許一切能無染汚。現所

受用資生因緣云何制止謂佛於毗奈耶中制止一切自性罪法違無罪法故律中佛有聽衣制衣故

三衣

蓋法衣有三也一僧伽梨即大二鬱多羅僧即七三安陀會即五

者。俱之也。慧上菩薩經云五條名中著衣七條名上衣大衣名衆集時衣○四分律云應作安陀會觀

體衣鬱多羅僧僧伽梨入聚落著○增輝記云三衣之名無正翻譯皆從人強名之也謂見安陀會有五

幅便喚作王條見鬱多羅僧有七幅便呼為七條見大衣條數多故名雜碎衣也夫大衣者三衣中主最

為殊勝故若從用名入王宮時入聚落時衣也七條名中價衣謂不貴大衣不賤五條故若從用名入衆

衣也五條名下衣謂在七條下故若從用名園中行

道雜作衣也園即寺院○雜阿含經云修四無量者並剃除鬚髮服三法衣○僧祇律云三衣者賢聖沙門之

標幟也○四分律云三世如來並着如是衣○智度論云佛弟子住於中道故着三衣○薩婆多論云彼

現未曾有法故九十六種外道無此三名為異外道故着三衣○華嚴經云為捨離三毒故○戒壇經云

五條斷貪身業也七條斷嗔口業也大衣斷癡心業

也○增輝記問云何。不增四。裁二。惟三也。答三。奇數。屬陽。陽能生萬物。今制三衣。表生萬善。取益物之義也。

統名 袈裟者。蓋從色。彰稱也。梵音具云。迦羅色。衣不得畜。當壞作迦沙色。今略梵語也。又名壞色。○業疏云。本作迦沙。至梁葛洪撰字苑。下方添衣言道服也。

別名 大集經云。袈裟名。離染服。○賢愚經云。出世服。○如幻三昧經云。無垢衣。又名忍辱鎧。又名蓮華衣。謂不為欲泥染。故又名幢相。謂不為邪所傾。故又名甲相衣。謂不為見者生惡。

故。又名消瘦衣。謂着此衣。煩惱消瘦。故。又名離塵服。去穢衣。又名振越。

大衣有

三品九種 薩婆多論云。僧伽梨有三品。自九條。十條。十二條。十三條。十五條。十七條。十九條。二十一條。二十三條。二十五條。皆兩

長一短作。十五條。十七條。十九條。名中品衣。皆三長一短作。二十一條。二十三條。二十五條。名上品衣。皆

四長一短作。○增輝記問。七條。何品攝。答。下品攝。以兩長一短作。故。佛律中。三衣。各有廣長。用量既

五部衣色 舍利弗問經云。摩訶僧祇部。勤學。衆經。宣講真義。以處本居中。應着

黃色衣。曇無德部。通達理味。開道利益。表發殊勝。應
著赤色衣。薩婆多部。博通敏達。以導法化。應著皂色
衣。迦葉彌部。精勤勇猛。攝護衆生。應著木蘭衣。彌沙
塞部。禪思入微。究暢幽密。應著青色衣。護按四分律
云。上。色衣。不
得畜當壞。作迦沙色。今曇無德部。即四分所宗。
自著赤衣。是南方正色。與諸部皆違。佛制。今
試論之。以累見天竺來僧。衣色證知。皆似色也。
應是譯人以壞色難名。故托指中青黃赤。皂等。問

五部衣得取次着否

答舍利弗問經云。有比丘羅旬。

以薄福故。乞食不得。後以五部衣更互着之。便得大
飲食。故佛言。我法出家。純服弊帛。因羅旬故。聽受種

種紫衣

此非五部衣色。乃是國朝賜沙門。故今
尚之。僧史略云。按唐書。則天朝有僧法

朗等九人。重譯大雲經畢。並賜紫袈裟。淡銀龜袋。此賜
衣之始也。自後諸代皆行。此賜至大宋太平興國初。
許四海僧入殿庭。乞比試三學。下開封府。差僧證經
律論義十條。全通乃賜紫衣。號為手表僧。以其面手
進表也。尋因功德使奏。今天下十家。不須手表。求選
勅。依自此每遇。皇帝誕節。親王宰輔。節度下至正
刺史。得上表薦所知僧道。紫衣惟兩街僧錄所薦得
入內。是日授門下牒。給紫衣四事。謂之簾前紫。此最

祭觀也。然此衣以國恩故得着極不容易。皆形相分。按東觀奏記云。大中年。大安國寺僧修會能詩。應制。才思清拔。一日聞帝乞紫衣。帝曰。不於汝悵。但觀汝相。有闕未賜也。及賜着歸寺。忽暴病而卒。近代亦屢有此。染色。律有三種壞色。謂青黑木蘭。鈔云。青人焉。謂銅青黑。謂雜泥。即帶漬。木蘭即樹皮。此說壞新衣之色也。今云。染色亦無出此三也。今攝緣用墨。散與雜泥不遠。故若淡而青白者。可。是律中。青衣。攝以用銅青板綠雜墨。染故。

物體 律有十種。不越布絹紬三也。須是厚熟。緻也者。○五百問經云。三衣得用生絹作。

否。答一切生物。但不現身者。得經開。田相緣起。僧祇律云。佛釋石窟前經行。見稻田畦畔。分明語阿難言。過去諸佛衣相如是。從今依此作衣相。○增輝記云。田畦貯水。生長嘉苗。以養形命。法衣之田。潤以四利之水。增其三善之苗。以養法身慧命也。作法。毗奈耶云。僧伽梨得兩重。作義淨云。僧伽。若三重。作者得惡作罪。條。自九條至二十五。○四分律云。大衣七條。要割截。作若五條。得禰葉作。○準律。大衣服五日。成七條。四日。成五條。二日。成限日。不成。尼犯墮比。

再覽七

丘犯突吉羅罪非本工故○律云若作衣餘人助
 作恐限日不成應麤行針急成竟受持後更細剋○
 南山大師章服儀云諸律成衣隨其豐儉先其本制
 如僧伽黎欲創裁者二十五條財少以次減之乃至
 九條七條又不足乃縵作又云今有情纏嗜好自迷
 針縷動必資人但論刺作之織媚不計工價之高下
 或有雇縫之直倍於衣價
 履歷蓋孀譏過斯負抄畧不次
 明孔三衣葉上不刺合處謂之明孔
 有云若田畦入水之竇按根本百一羯磨淨三藏云
 西國三衣並皆刺合唯東夏開而不縫詳觀律檢實

無開法
 縵衣梵音鉢訛唐言縵條即是一幅氎量以三衣等但無田相者是西國因氎幅

自佛法至漢涉一百八十七年凡
 出家者未識割截法只着此衣
 貼相此法自縵條起

也十誦律云比丘居山野許着縵條衣不許着入聚
 落應於衣上貼作田相又云比丘貧少衣不能割截

應於衣上安貼若五七
 九條若過十五條等
 納衣又名五納衣謂衣有五種故十誦律

云一有施主衣二無施主衣三往還衣西天人亡衣屬以衣贈送
 至林却四死人衣五糞掃衣此自有五種一道路弃
 取施僧

衣脫厄也二糞掃處衣三河邊弃衣四蟻穿破衣五破
碎衣又有五種一火燒衣二水漬衣三鼠咬衣四午
嚼衣五妳母弃衣早上衣天竺人謹忌故弃之以不
任用義同糞掃故共納成衣名糞掃衣也律云一切
上色不得直用並須染作迦沙色今言毳者即是細
毛為衣也○智度論云佛意欲令弟子隨順道行捨
世樂故讚十二頭陀如初度五比丘白佛當著何等
衣佛言應著納衣○十誦云若納衣不貼甲相不詐
披入聚落○此衣有十利一在鹿衣數二少所求索
三隨意可坐四隨意可卧五浣濯易六少虫穢七染

易八難壞九更不餘衣十不失求道又云體是賤物
離自貪故不為盜所貪常得資身故少欲者須濟形

苦故上士著之著衣功過佛告阿難衣有二種謂可親不可親若著好衣益其

道心此可親若損道心此不可親是故或從好衣得
道或從弊衣得道所悟在心不拘形服○智度論云

佛言從今日若有比丘一心求涅槃背捨世間加衣
者我聽著價直十萬兩金衣食百味食

袈裟五種功德

悲華經云佛於寶藏佛前發願成佛時袈裟有五種功德

一入我法中犯重邪見等。於一念中敬心尊重必於
三乘受記。二天龍人鬼若能敬此袈裟少分即得三
乘不退。若有鬼神諸人得袈裟乃至四寸飲食充足
四若眾生共相違背念袈裟力尋生悲心。五若持此
少分恭敬尊一八法信重經云。袈裟聖人表式。隨順寂滅行。慈悲心。
重常得勝他離欲者之所應服。是故出家者身披袈裟。若未得沙
門果者應以八法敬重何等八法。應起塔想寂滅想
慈悲想。如佛想。漸愧想。令我
來世離貪。患。癡。具沙門想。
受持衣法毗奈耶云

僧伽服衣是衣中主。是故不得隨處着用。若入聚落
時乞食時。隨噉食時。入衆時。禮制底時。聽法時。禮拜
二師及禮同梵行者時。皆可披大衣。若盟多羅僧七
應於淨處着及諸作業業謂習誦等事若安咀婆娑五任於
何處隨意着用無犯。○五百問云。若無中衣七得着
大衣上講禮拜。五條亦得着。入衆食禮拜等。○十誦
律云。着大衣不得搥石土木草。及掃地。敷坐卧具不
得脚踏。不得曳地。若去村遠。即疊於肩上。近村有池
汪。即洗手足。無水以草水葉拭塵土。然後着衣背着袈裟即是表
為裏。易前

歸後也。北僧多如此。○五分律云。佛言若出村入村。若草木勾衣破。風土汚坐入葉中。葉即衣相恐日曝壞衣。

色聽為護衣。故聚落外翻着袈裟。若衣易壞聽顛倒着衣。上下安鈎紐。**鈎紐**。僧祇云。紐

縹集要云。前面為鈎。背上名紐。先無此物。因佛制尼師壇安左臂衣。下則肩上無鎖衣。不整齊乞食時被

風吹落。佛遂許安鈎紐。佛制一切金銀寶物不得安鈎紐。上惟許牙骨香水之屬。**披袒**

袒即舍利弗問經云。於何時披袒。披即通覆。兩肩肉袒。袒即偏露。右肩佛言。隨供養時。應偏袒。以便作事故。作福田時。應覆兩

肩現福田相。故記云。隨供養者。如見佛。禮佛。問訊。三禪。誦經。入聚落。樹木坐時。使人見。由相端嚴。故若對佛。通披。都五百生。隨鐵甲地獄。

作益。僧祇云。僧尼有戒德者。若俗人求破袈裟段。欲禳灾者。聽與小片。**偏衫**

古僧依律制。只有僧祇支。此名覆膊。亦名掩腋衣。此長覆左膊。及掩右掖。蓋觀三衣。故即天竺之儀也。竺道祖魏錄

云。魏官人見僧袒一肘。不以為善。乃作偏袒縫**裙**。於僧祇支上相從。因名偏衫。今開春。接領者。蓋遺魏制也。

此方之名。周文王制也。○西域記云。泥縛些那。唐言裙。此字。桑。切。○根本百一羯磨云。梵語泥伐散那。唐言

裙。○諸律舊譯。或云涅槃僧或泥或泥僧或譯。坐具。為內衣。或云圍衣圍音無。即貯米圓器似。蓋取圓義。

梵云尼師壇。此云隨坐衣。○根本毗奈耶云。尼師但。那。唐言坐具。淨法師註云。文言坐具。此乃敷具。坐卧

皆得。佛制者。本為觀替即具。恐有所損。不擬餘用也。○五分律云。為護身護衣。護僧牀褥。故蓄坐具。○僧

祇云。若在道行。得長疊中疊。安衣囊中。至本處當敷。而坐。律應量作。長佛二擗手。廣一擗手半。佛一擗手長二尺四寸。此合長四尺八寸。廣二尺六寸。

○律云。更增者。即向四邊各益。如。今坐具。四緣有貼。即象也。不許單作。若新物作。當用

故物。貼中蓋壞其好也。若自無故物。又無求處。不貼

無過。記云。佛先許安左肩上。鎮衣。因有外道問。一比

丘。曰。汝肩。上片布。何名。何用。比丘答云。名尼師壇。是

坐具。又問。汝所披衣。何名。有何功德。答。忍辱衣。三寶

之相。上制天魔。下降外道。又問。此衣既有是功德。可

貴。豈得以所坐之布。居其上。若汝自為師。何不教。若

師教者。此法不足可尊。比丘白佛。佛因制。移安左臂

衣下。證是觸不得淨用。此衣即三衣也。以此證是觸不得淨用。戒壇圖經云。尼師壇如塔之

有基。汝今受戒。即身是五分法身

之塔。良由五分法身。因戒生故。

絡子

或呼掛子。蓋此

先輩僧創之後僧效之又亡衣名見掛絡在身故因之稱也。今南方禪僧一切作務皆服以相不如法諸律無名幾為講流非之予因讀根本百一羯磨第十卷云。五條有三品。上者豎三肘廣五肘。下者減半。二內名中。又佛言安陀會有二種。一者豎三肘廣五肘。二者豎二肘橫四肘。此謂守持衣最後之量限。蓋三輪上蓋膝因詳頗是今絡子之量也。若作之但五幅一長一短或禪或貼呼安陀會即免謗一切處着合律無過實勝空身矣。今詳律意肘但用自肘蓋度身而衣也若用尺八之肘者下文即無臂短不及之意也

襪 鈔云襪亦是衣。四分律

云寒聽着襪。結古注云自三代及秦皆着角襪以行也。在脚末也。崔駰銘曰。建子之月助養和氣。五分律云外道問衣比丘不知乃被譏曰沙門有何奇特尚不知衣相云何知心故於前文委細註釋尔

戒法

戒 智度論云林梵語尸羅秦言性善。古師云尸羅此云戒以止過防非為義。增輝記云戒者警也。警策三業遠離緣非也。優婆塞戒經云戒者名制能制一切不善法故。菩薩資糧論云尸羅者清

涼義離心熱惱故安隱義能為他世樂因故安
靜義能建立止觀故寂滅義得涅槃樂因故

戒

毗尼母云戒有二種一出世間戒二世間戒此
世間戒能為出世戒作因故云最勝又云一依

身口戒二依心戒因依

三戒

一在家戒即八二
出家戒即別解三

道俗共戒

二歸戒

五分律云初佛成道為二賈
客及女人須闍陀并五比丘

皆受二歸緣未有僧

故此就小乘別解作
持三寶說也

三歸戒

五分云佛於鹿野
度五俱鄰人間已

有六羅漢故次為耶舍父母最先授三歸依也釋云
歸者趣也依者投也○薩婆多云以三寶為所歸境
欲令救護不得侵凌故○顯宗論云救濟義以歸依
彼能息無邊生死苦輪大怖畏故○毗尼母云有五
種三歸一翻邪二五戒三八戒四十戒五具足戒○
薩婆多論問云若不受三歸依者得受五戒否答不
得要先受三歸方得五戒○阿含經云於受歸戒前
先須懺悔然後受三歸正是戒體後三結示戒所歸
○優婆塞戒經云長者善生白佛言先說有求乞戒
者先教三歸後施與戒云何佛言為破諸苦斷煩惱

受於無上寂滅之樂。以是因緣。先受歸依也。云何三歸。夫佛為能說。壞煩惱。因得正解也。法是壞煩惱。因得正解也。僧者。真受破煩惱。因得正解也。○希有校量功德經云。若三千大千世界。滿中如來。如稻麻竹。葦若人。四事供養。滿二萬歲。諸佛滅後。各起寶塔。復以香華種種供養。其福雖多。不如有人。以淳淨心。歸

依佛法僧三寶。所得功德。五戒

謂戒有五也。一不殺。二不偷。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

受則云。離非梵行。緣一切。離。故。四不妄語。五不飲酒。前。四。是。性。戒。後。一。是。遮。戒。
○法苑珠林八十八云。夫世俗所尚。仁義禮智信也。

含識所資。殺盜婬妄酒也。道俗相乖。漸教通也。故本於仁者。則不殺。奉於義者。則不盜。執於禮者。則不婬。守於信者。則不妄。師於智者。則不飲酒。斯蓋接化於一時也。正法內訓。必始乎因。因者。即前五過也。此則在乎實法。指事直言。不假飾辭。託名現意。如斯而修。不期果。而果證。不羨樂。而樂彰。若略近而望遠。棄小而保大。則無所歸趣矣。今見奉持不殺者。不求仁。而仁著。不盜者。不悅義。而義敷。不婬者。不祈禮。而禮立。不妄者。不慕信。而信揚。不飲酒者。不行智。而智明。可謂振綱提綱。復何功以加之。○費長房撰隋開皇三

寶錄引宋典云文帝元嘉年中問侍中何尚之曰范
 泰謝靈運等皆云六經本是濟俗若性靈真要則以
 佛經為指南如其率土之濱皆純此化朕以坐致太
 平矣何尚之荅曰臣聞渡江已來王遵周顛宰輔之
 冠蓋王濛謝尚人倫之羽儀却超王謚王坦王恭或
 號絕倫或稱獨步謝敷戴逵范汪孫綽皆致心於天
 人之際靡非時俊清淨之士皆謂釋氏之教無所不
 可何者百家之鄉十人持五戒則十人淳謹百人修
 十善則百人和睦傳此風教遍於守內則仁人百萬
 矣夫能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

於家則百刑息於國則陛下言坐致太平是也○大
 毗婆沙論云此五戒名學處是近事者所應學故又
 名學迹若有遊此便升無上智慧殿故又名學路此
 為徑路一切律儀妙行善法皆得轉故又名學本諸
 所應學此為本故○大莊嚴經名五大施彌勒問經
 論云五戒名大施者謂以攝取無量眾生故成就無
 量眾生樂故以能增長種種功德故
八戒 即前五戒第六不坐高
 廣大牀七不着華鬘璽
 璠不用香油塗身重衣八不自歌舞不得輒往觀聽
 九不過中食此戒俗人受從今且至此八戒名八關
明且不可犯為要期也

齋戒言關者閉也禁也謂禁閉八罪不犯故○毗婆沙論云夫齋者以過中不食為體以八事助成齋體共相支持名八支齋法是故言八不言九也○文殊問經云世間菩薩戒八戒是乎○菩薩處胎經云八關齋戒者是諸佛父母也○毗婆沙論云八戒名近住謂近羅漢住故又名長養謂長養薄少善根有情令其善根增多故如第六戒云不坐高廣大牀者阿含經云牀柱下足高尺六非高也闊四尺非廣也長八尺非大也但過此量者名高廣大牀也僧祇律云有二種一高大名高二妙好名高又八種謂金銀牙

角辟支羅漢及僧牀等前納鉢貴後納人勝○問俗人受此戒者着何服飾答婆沙云着常所受用衣服皆得問此人何衆攝答報恩經云以無終身戒不名優婆塞但名中間人謂在七眾下不受戒又名近住○順正理論云前四是尸羅支由此離性罪故次一是不放逸支謂若飲酒心則放逸必無能護諸支故後復是禁約支謂防僞逸隨順厭心能證律儀故名八支戒

十戒 有二種一沙彌十戒僧祇律云

一離殺生二離不與取三離非梵行四離妄語五離飲酒六離處高廣大牀七離着華鬘瓔珞塗身熏衣

八離作歌舞及往觀聽蓄種種樂器九離蓄金銀錢寶十離非時食○二菩薩十戒者加前五戒六不自讚毀他七不說在家出家菩薩過失八不貪九不嗔十不謗三寶此十戒各無盡戒者波沙云菩薩尸羅無我所離一切所得滅諸戲論故名

三聚戒 即大乘菩薩戒也一攝律儀戒謂惡身此戒止是二攝善法戒謂善無不積即身口意善及聞思修三慧十波羅蜜八萬四千助道行等是智德因修成報身果此戒作是三攝眾生戒又名饒益有情戒謂生無不度起不住道是恩德因修成化身

果此戒作是莊嚴論云初一戒以持止是犯禁防為體後二戒以勤勇為體 **受菩薩戒**

有五利 梵網經偈云明人忍慧強能持如是法未成佛道間安獲五種利一者十方佛

愍念常守護二者命終時正見心觀喜三者生生處為諸菩薩友四者功德聚戒度悉成就五者今後世

性戒福 **具足戒** 即出家二眾所受戒也何名具足慧滿決定藏論云比丘戒四分義

攝一者受具足謂白內羯磨二隨具足謂從此向後隨一戒常持覆護故三護他心具足謂比丘一分

威儀具足名護他心。四具足守戒謂於小罪見畏不犯。若有犯者悉皆發露故。此具足戒有六聚。比丘二

百五十條。尼三百五十條。次釋如左。五篇名。一。波羅夷。比丘八。四二。僧伽婆尸沙。比丘十

七。三。波逸提。比丘一百二。四。提舍尼。比丘四。八。五。突吉羅。比丘一百。六。不定七。滅諍。七聚

加上五篇第六偷。六聚。增輝記云。若正結罪名。蘭遮第七惡說。能招當果。即五篇太少。

不說偷蘭。七聚太多。剩於惡說。以惡說同吉羅懺罪。感果同故。今於五中添偷蘭遮。七中除惡說。止有六

矣

波羅提木叉

華言別一。解脫言解脫者。即戒所感果也。記云。道戒

名解脫者。即七支無表思也。由斷惑得名故。若事戒名解脫者。即僧尼受戒隨對殺等事。不作別別無因

別別無果。故名別別解脫。毗尼母云。波羅提木叉者。最勝義。諸善之本。以戒為根。諸善得生故。

制戒十益二意

僧祇律云。舍利弗。白佛言。有幾利益為弟子制戒。佛

言有十利益。一。攝僧故。二。極攝僧故。三。令僧安樂故。四。折伏無羞人故。五。有慚愧者得安隱住持故。六。不

信者令得信故。七正信者增益故。八於現法中得漏盡故。九未生諸漏令不生故。十正法得久住為諸天人開甘露門故。○攝大乘論云。如來制戒有二。受意。一為聲聞自度故。二為菩薩自度度他故。

戒次第 報恩經優波離問佛云。若不受五戒十戒。又問若爾何須次第。先受五戒。次受十戒。後受具戒。耶。佛言。染習佛法。必須次第。謂先受五戒。以自調伏。信樂漸益。次受十戒。善根轉深。後受具戒。堅固難退。如遊大海。漸漸深入。入佛法海。亦復如是。

得戒 婆沙論云。問別解脫戒。由何心得。答曰。普於一切有情起善意樂。無損害心得。 **熏**

戒種子 大小乘宗計各一義。且小乘宗經部云。受戒時有四種思。一審慮思。二決定思。此二思是意業。內自思惟。審決起。增上願心。故三動身思。是身業。謂處跪等。四發語思。則陳辭等。此二思能發於色。至羯磨竟。 **於審決**

二思上熏成心種子。於動發二思上熏成色種子。通於四思上熏成色心種子。 **思者業也。有能招感當來也。又云。思勝。因種子。即因義。次大乘宗者有三思。一**

審慮思。二決定思。三發起勝思。此三思皆屬心業。前
 二是加行。後一是根本。此發起勝思具增上殊勝故。
 即於此思上熏成種子。以防惡發善。功能為體。○熏
 義者。顯識論云。譬如燒香熏衣。香體滅而香氣在衣。
 此香不可言有體滅故。不可言無香氣在衣故。○種
 子義論云。此相續變異能感未來果報。是種子義。若
 相續無變異。若變異無相續。俱非種子。○戒體又名
 子。但相續變異不相離故。成種子。○戒體又名
 性。梵語三跋羅。俱舍明了等論皆譯為護。即是無表
 思。思即長第六識相應善思也。又名護。○金剛鈔云。出
 無表色。有止惡防非功能。故云護。

戒體有三。初克性出體。即無表思一法也。通種子現
 行。次相應出體者。即同時二十二法。皆有防惡發善
 功能故。二十二法者。謂通於五。一觸。二作意。三受。四
 想。五思。別境有五。一欲。二勝解。三念。四定。五
 惠。善有十一。謂一信。二精進。三慚。四愧。五無貪。六無
 真。七無癡。八輕安。九不放逸。十捨。十一不害。并同
 時。心王即後。皆屬出體者。即身口意三善業也。○攝
 意識也。後。皆屬出體者。即身口意三善業也。○攝
 論云。菩薩戒以身口心三業為體。聲聞戒以身口心
 善業為體。比丘稱良福田。報恩經云。眾僧者。出
 三界之福田。謂比丘
 具戒體。戒為萬善之根。是故世人歸信供養
 種福。如沃壤之田。能生嘉苗。故號良福田。

問

但制七支

優婆塞戒經云一切善不善法心為根本因根本故說諸比丘犯有

二種。一身犯二口犯故但制七支也。七支者謂三身業四口業也

○彌勒問經論云造作名業○對法論云身口七支

業即自體名業意

三業但名相應心

戒果

優婆塞戒經云戒果有二。一天樂。二菩提樂。智

者應求菩提不求天樂○正法念處經云若持戒心

念天樂者斯人污淨戒如雜毒水以天樂無常壽盡

必退當受大苦

是故當求涅槃

受戒始

大戒法本自曹魏黃初三年壬寅已到許昌以

國家多事寢經三十三年至廢帝即高貴鄉公也登位改正

元元年甲戌天竺律師曇摩迦羅上書方興受戒之

事漢推至佛法初到後漢求平十年丁卯經

者惟受三歸戒故立壇始西夫祇園比丘樓至請佛立壇

為比丘受戒如來於園外院東南置一壇此為始也

此坐當宋元嘉七年庚午天竺僧求那跋摩梁云功德

至揚都南林寺前竹園立壇為比丘受戒為始也今

稱方等壇者僧史略云蓋以戒壇本出小乘教小乘

教中應人僧界法一一如律若片乖違則受者不得

戒臨壇人犯罪今方等法是大乘教即不拘根缺緣

差俱發大心領納即得戒。可謂廣大平等周遍矣。故稱方等。或名甘露壇者。甘露即喻涅槃也。戒為入涅槃初門。故從果彰名也。今言壇場非一也。壇則出地立基場。則除地令平。今有混稱。蓋誤。要知壇式請看圖經。

受戒執儀

戒壇圖經云。夫欲受戒者。先於有智人所策發教於萬境之上。起慈

護心。故婆沙云。由普於一切有情上起善意樂。無損害心。得戒者。臨集僧。當行法事。但云發上品心得上品戒者。沙弥素未曾聞。不知何者是上品心。此猶空雷發奇峯之天。甘雨絕流金之地。爾上品心即是於萬境上起慈護

持戒三樂

四分律本偈云。明人能護戒。能得三種樂。名譽及利養。死得生

持戒三心

瑜伽論云。一厭有為心。二求趣菩提心。三悲愍有情心。

破戒五衰

中阿含經云。一求財不得。二設得耗散。三眾不愛敬。四惡名流布。五

護戒事業

方等經云。不得祭祀鬼神。不得輕於鬼神。不得毀壞神廟。

假使有人祭祀。亦不得輕於彼人。亦不得與彼往來。不載

問俗人受三

歸後違失

問若俗人受三皈後却祀鬼神為失歸戒否答優婆塞戒經云若人受三歸戒後為護舍宅及身命祀鬼神者不失若志心禮外道鬼神者名失若祠祀不得殺生命

捨戒四緣

婆沙論云盡形壽律儀由四緣捨一捨所學戒即捨二二形生即男變女女變男

男三斷善根謂受惡白捨眾同分死即身或六緣同此業疏問云此識種子即應能為未來後習何得言形終戒捨答種由思生要期是願願得盡形壽持全壽終則戒捨增輝記云思心上熏成種子設至終終心所法傳至中有思種功德招感善果此終不失今言形終捨者但捨受戒時要期語者謂受戒言盡形壽能持不犯等語故順正理論云於命終後雖有

要期而不能生別解脫戒無加行故無憶念故乃齊此捨矣

問捨戒已更得出家

否 俱舍論云若已捨戒亦不許更出家為於此毀損功用由正法滅盡毗那羯磨無故更不得新

護故

中食

正食 四分律云梵語蒲闍尼此云正食○寄歸傳云半者蒲善尼唐言五噉食謂飯餅麩

等○南山鈔云時藥謂穀命支持勿過於藥但飢渴
 名主病亦名故病每日常有故以食為藥醫之○順
 正理論云身依食住命托食存食已能令身心適悅
 安泰故○僧祇律云時食謂時得食非時不得食今
 言中食以天中日午時
不正食 四分律云佉闍
 得食當日中故言中食

○寄歸傳云半者珂但尼此云五時食謂根莖葉華
 菓等傳云若已食前五必不食後五若先食後五則
 前五隨意散之
齋 起世因本經云烏哺沙陀隋言
 今僧齋後不食
 增長謂受持齋法增長善根故

佛教以過中
齋正時 毗羅三昧經云佛為法慧
 不食名齋 菩薩說四食時一且時為

天食二午時為法食時佛斷六趣因令同三出佛故
 制日午為法食正時也○僧祇律云午時日影過一
 髮一瞬即
粥 亦不正食攝○僧祇律云粥出釜飴
 是非時 不成字始名不正食○增糧記云小

食者粥是○讀五部律文粥之緣起有三初僧祇律
 云佛住舍衛國難陀母令作釜飴逼上汁自飲覺身
 中風除食消便作念闍梨是一食人應當食粥乃取
 多水少米煎去二分然後入胡椒華攪未成滿甕持

諸佛所白言唯願世尊聽諸比丘食粥佛許仍為說
後備在文 ○次四分律云佛在那頻頭國因菟沙施粥

佛許之 ○後十誦律云婆羅門王阿耆達施粥
八般粥謂乳酪胡麻豆摩沙荏蘇等佛許之

正時 四分律云明相出始得食粥餘皆非時 ○
婆沙論云明相有三初日照刻部樹身天

作黑色二日照樹葉天作青色三日照過樹天作白色
三色中取白色為正時須舒手見掌文分明始得食

粥 粥 食體用香味觸 食相 以變壞為相謂入腹
變壞能資益諸根大

種方成 食事 婆沙論云食於二時能作食事
初食時能消飢渴二消化時能益

諸根 食義 佛地論云任持名食謂能任持色身
大種 令不斷壞長養善洪又資益義若未

散及入腹未消化并為患者皆不成食義至經口入
腹消化流入五臟充浹四肢補氣益肌方成食義

食三德 一輕軟二淨 六味 甘辛鹹
潔三如法 八味 苦酸澹

加上滋味 施食五常報 五福德經佛言人
不味 持食施僧有五種

利。一色。二力。三命。四安。五辯。彼經廣有說文。此五常受者獲現在樂。若上座施食。應誦偈云。施者受者俱獲五常。

色。力。命。安。得無礙辯。粥十利。佛祇律因難陀母施眾僧粥。佛說偈云。持戒清淨人所奉。

恭敬隨時以粥施。十利饒益於行者。色力壽樂辭清。辯宿食風除飢渴消。是名良藥。佛所說。欲得人天長。

受樂應當以粥施眾僧。今析十利者。一色。二力。三命。四安。五辯。俱舍云。辨謂長轉言。無。謂也。七宿食消。八風除。九消飢渴。食。

前唱密語。外道弟子尸利趨多。即樹提伽長者。姊夫也。以毒和食請佛及眾齋。

佛知亦許之。佛語太眾待唱僧跋。然後可食。由是眾毒竟無所害。○梵摩難國王經云。夫欲施食者。皆當

平等不問大小。於是佛令阿難臨飯。唱僧跋。僧跋者。眾僧飯皆平等。○寄歸傳云。三鉢羅供多。舊云。僧跋。

訛也。五觀。量彼來處。觀去聲。九。與粥食。先須。一。計工多少。想。誦之。訖。方食。蓋。作。警。也。此。食。壘。植。收。獲。春。澆。論。云。此。食。壘。植。收。獲。春。澆。論。云。此。食。壘。植。收。獲。春。

全缺應供。戒。受。人。信。施。為。施。所。隨。缺。則。不。宜。全。則。可。律。云。施。主。戒。其。妻。子。之。分。求。福。故。施。二。村。已。德。行。

也。三。防。心。離。過。貪。華。為。宗。明。了。論。疏。云。出。家。先。須。防。下。味。食。起。真。中。才。食。起。癡。四。正。事。良。藥。為。療。形。苦。形。以此。不。知。真。佛。隨。三。藥。是。

者。即飢渴。多主病。四百四病。為客病。故須以五為成。
食。為醫療。用扶時。之。食。粥。可云。不。止。良藥。五。為。成。
道業。故應受此食。身。不。食。成。病。道業。何。從。假。假。食。資。
也。古人云。先。結。款。狀。既。食。不。可。

食法

梵摩難國王經云。夫欲食。譬如人身。
病服藥。趣令其愈。不得貪著。○摩德

伽論云。若得食時。口口作念。凡食限三匙。為一口。第
一起。默云。願斷一切惡。第二起云。願修一切善。第三

起云。所修善根。迴向眾生。普共
成佛。但初口。三起。總念。亦得。

食量

增一阿含
經云。若過

分飽食。則氣急。身滿。百脉不調。令心壅塞。坐卧不安。
若限少食。則身羸。心懸。意慮無固。偈云。多食致諸患。

少食氣力衰。處中而食者。如秤無高下。○經云。多食
人有五苦。一大便數。二小便數。三多睡。四身重。不堪

修業。五多患。不消化。○大薩遮經。偈云。噉食太過。人
身重。多懈怠。現在未來世。於身失大利。睡眠自受苦。

亦惱於他人。迷悶難
籍籍。應時。籌量食。

食戒

蘇悉底經云。一日一
食。於食有。疑。不須食。

出生

律云。眾生食。即為鬼子母也。毗
奈耶云。訶利帝母為求愛兒。佛

為受三歸五戒。已。白佛言。從今何食。佛言。勿憂。於剎
部洲有我弟子。每食。次。出。眾生食。施汝。皆令飽滿。○

鈔云。出生或在等供前。後隨情安置。今詳若食是米麩所成者。方可出之。或蔬茹不用緣物。麩不食。翻成弃也。如愛道經云。出生餅如指甲大。又出生偈云。汝等鬼神眾。我今施汝。供七粒遍十方。一切鬼神共食。

施食 涅槃經云。佛化曠野。鬼神為受。五戒。說白佛言。我及眷屬。惟食腥血。今佛

戒我不殺。云何存濟。佛言。從今當勅。聲聞弟子。隨有修行處。悉令施汝飲食。於是制戒。從今比丘當常施

曠野鬼神食。若有住處不能施者。非我弟子。施食有二種。若施曠野鬼神者。即是同食。寺院佛舍。設二供養。位。若曠野鬼神。申三鬼。子母並取僧食。呼名施之。若比丘上各

自備下斛食。施者即依焦面大土經。施與餓鬼也。

乞食

善見云。分衛。此云乞食。僧祇云。乞食。分施僧尼。衛護令

修道業。故云分衛。○法集云。出家為成道行。乞食者破一切慢。故○十二頭陀經云。食有三種。一受請食。

二眾僧食。三常乞食。若前一食起。諸漏因緣。所以者何。受請食者。若得請便。言我有福德。好人若不請。則

嫌恨彼。或自鄙薄。是貪愛法。則能遮道。若僧食者。當隨眾法。斷事。擯人料理。僧事心。則散亂。妨發行。道有

如是等惱亂。因緣。應受乞食法。○寶雲經云。凡乞食分為四分。一分奉同梵行者。一與窮乞人。一與諸鬼

神二分自食。○寶雨經云。成就十法名乞食。一為攝受諸有情。二為次第。三為不疲厭。四知足。五為分布。六為不耽嗜。七為知量。八為善品現前。九為善說。十為離我執。○肇法師云。乞食略有四意。一為福利群生。二為折伏憍慢。三為長食。長字摩得勒。知身有苦。四為除去滯著。伽云。白衣舍。

早起作食。熟未食。先留。出家人分是名長食。○優婆塞戒經云。若有人能。日日立要。先施僧食。然後自食。如其不違。即是微妙智慧因緣。如是施主。施中。最上亦得名為上施主。梵語。陀那。鉢底。唐言。施主。鉢。亦得名為上施主。那者。即說。陀。為檀。去。鉢底。留。那。

也。攝大乘論云。能破慳悋嫉妬及貧窮下賤苦故。後得大富。及能引福。德資糧。故稱。那。又。檀。越。故。檀。者。施。也。謂。此。人。行。檀。能。越。貧。窮。海。故。○。君子。者。禮。記。云。博。聞。強。識。而。讓。曰。君子。○。長者。韓。子。云。重。厚。守。居。曰。長者。若。天。竺。皆。是。大。富。者。無。之。○。居士。者。度。論。云。除。四。姓。外。通。名。居。士。此。非。所。要。恐。計。請。忽。有。項。問。亦。補。缺。布。也。

赴請
宜律師云。下之赴請。赴下。以計。

今之赴請儀式。行香定座之事。皆道安法師布置也。南山鈔有赴請設則篇。文多不錄。大凡若到施主家。視之。或未安佛像及聖僧座。應告安置之。諸比丘各須詢問年歲。年歲。即。夏臘也。大小次第坐之。○僧祇律云。坐訖。上座。須勞問。施主。生活等。勞去。十誦律云。住家上座。赴請。衆。上。應。好。觀。自。從。衆。莫。令。諸。根。散。亂。調。戲。當。

淨持威儀念生檀越善心齋訖應為讚歎飲食如法
况願應謝施主云厚施如法貧道何德堪之○僧祇

律云請有二種一僧次二私請或得種種
雜物施者若僧次歸僧若私請歸已
言語避

諱律云有長者先世壓油為業請善法比丘齋有
小不愜便諷云食味甚好唯少胡麻滓既觸諱

長者遂不悅佛於是制戒凡赴請必先問○僧祇律
云齋家慎勿喧笑及交頭雜說妄談世事○法苑云

今見衰孝之家比丘筵上放情語笑
談說世事實為俗嗤仁者宜忌之
齋不請

強往今時云撥齋也鼻奈耶云佛遊王舍城諸
長者或請一二比丘齋其不請自往者有

四五諸長者譏嫌足食不佛制
戒云不請強往者犯波逸提
行香南山鈔云此儀自道

安法師布置○賢愚經云為蛇施金設齋令人行香
僧手中○增一經云有施主設供者手執香爐白言

時至佛言香為佛使故須然也○普達王經云佛昔
為大姓家子為父供養三寶父命子傳香非始今世

○大遺教經云比丘欲食時當為施主燒香三嗅讚
揚布施若今念如來妙色身三節○律中行香不許

坐受○三千威儀經云為女人行香恐觸手生染故許坐受○受香偈云戒定慧解知見香遍十方界常

芬馥願此香煙亦如是無量無邊作佛事五分法身

一經云佛言有妙香二種謂戒香聞香施香此二種

能生定惠二香梵音是外事已止已斷爾時寂

靜任為法事又云諸夫聞唵心則歡喜故須作之○

十誦云比丘跋提於唵聲中第一○長阿含經云其

梵聲有五種一其音正直二和雅三清徹四深滿五

周遍遠聞○法苑云夫唵者讚詠之音也當使清而

不弱雄而不猛流而不越疑而不滯遠聽則汪洋以

峻雅近屬則從容以和肅此其大致也昔魏陳思王

曹子建游魚山忽聞空中梵天之音清響哀婉其聲

動心獨聽良久乃摹其節寫為梵唄撰製音傳為後

式梵音茲為始也○今開經梵云何於此經乃至廣

為衆生說出涅槃經第一卷○處世界如蓮華乃至

稽首禮無上尊出超日經京師僧齋畢觀後亦如

勸○開戒律梵云優波離為首乃至諸賢咸共聽出

分律第一卷偈○神僊五通人乃

表白僧史略云亦曰

至稽首禮諸佛出四分律偈未

唱導也始則西

域上座凡赴請祝願以悅檀越之心舍利弗多辯才
 曾作上座讚導頗佳白衣大歡喜此為表白之推輪
 也○梁高僧傳云夫唱導所貴者其事四焉一聲二
 辯三才四博也非聲無以警衆非辯無以適時非才
 言無可采非博語無依
 據陳錢塘高僧真觀有疏子即祝佛之文也蓋
 意也夫祝辭不敢以小為大故修辭者必須確實則
 不可夸誕詭妄自貶伊戚○南山抄云比世流布竟
 飾華辭言過其實凡豎褒成貴族貧賤讚踰鼎食虛
 妄舉事惟增訛謔清言弟子者梁武帝云表裏俱清
 增訛謔垢穢感累俱盡信正不虛邪故

行淨水

僧祇律云讀經受食唯用行之淨手

親錢

梵語達

施今略達拏但云親○五分律云食後施衣物名達
 親○轉輪五道經云轉經不得倩人乃至齋食以達
 親為常
 法得福
咒願今呼念誦廻施也十誦律云佛言
 不能即次
說法毗婆沙論云食竟上座說法有
 座能者作
 三為說法今歡喜清淨善根成就四在家人應行財
 施出家人應行法施智度論云以諸佛語妙善之法
 為人說是法施又云常以好語

有所利益是名法施。又云。非但言說名爲法施。又云。若常以淨心善思以教人。如是名法施。譬如財施。不以善心。不增一經阿難云。一偈之中。便出三十七名福德。

品及諸法。迦葉問曰。何者。一偈阿難云。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所以然者。諸惡莫作。戒具之禁。清白之行。眾善奉行。心意清淨。自淨其意。除邪顛倒。是諸佛教。去惡去想。夫戒淨者。意豈不淨。意淨者。則不顛倒。以無顛倒。愚惑想滅。三十七品。果便成就。以成道果。豈非諸法乎。食後說法。其儀久亡。今僧食次。誦一卷般若。是說法。亦是說法也。

食後漱口

根本百一羯磨。佛言。不應禮有染苾芻。有染苾芻亦

不應禮。他違者得越法罪。優波梨白佛云。何名有染。佛言。染有二種。一不淨染。二飲食染。且飲食染者。若食噉未漱口。設漱。尚有餘津。膩是名有染。若手禮招德。故食後事須漱口。齒。

嚼楊

枝。僧祇律名齒木。嚼一頭碎。用剔刷牙齒中滯食也。○毗奈耶云。嚼楊有五利。一。口不苦。二。口不

臭。三。除風。四。除熱。五。除痰癢。○又五利。一。除風。二。除熱。三。令口滋味。四。消食。五。明目。○僧祇律云。若口有熱氣。及生瘡。應嚼楊枝。咽汁。○百一羯磨云。嚼楊枝。須在鼻處。不得顯露。及往還潔淨處。或弃齒木。先以

承洗乃聲效。或彈指警覺。方可制一食。僧祇云。如來以

一食故。身體輕便。得安樂住。汝等比丘。亦應一食。一食故。身體輕便。得安樂住。○又佛制一食。而有四意。

一為破自餓。外道。二為育身中諸蟲。三為施主受用作福。四為資養色身。大種將進道故。中

後不食得五福。處處經云。佛言。中後不食。有五福。一少渴。二少睡。三

得一心。四無下風。五身得安樂。絕食。佛本行集經云。若因

斷食。當得大福者。其野獸等。應得大福。中食論

弘明集。南齊沈約字休文。撰論曰。人所以不得道者。由於心神昏惑。心所昏惑。由於外物擾之。擾之大者。

其事有三。一則榮名勢利。二則妖妍靡曼。三則甘旨肥濃。祭名雖曰用於心。要無剋刻之累。妖妍靡曼。方

之已深。甘旨肥濃。為累甚切。萬事云云。皆三者之枝葉耳。聖人知不斷此三事。求道無從。可得。不為之立

法。使而易從也。若直言三事惑本。並宜禁絕。而此三事。是人情所惑。甚念慮所難遣。雖有禁之旨。事難禁。

從譬於方舟濟河。豈不欲直至彼岸。河既急。會無直濟之理。不得不從邪流。靡久而獲。至非不願速。事難故也。禁此三事。宜有其端。何則。食之於久。不可頓息。於其情性。三累莫甚。故以此晚食。併置中前。自中之後。清虛無事。因此無事。念慮得簡。在始未專。在久自習。於是束八支紆。以禁戒靡曼之欲。無由得前。榮名衆累。稍從事遺。故云。往古諸佛。過中不食。蓋是遺累之筌。窮道道之捷徑。而惑者謂止於不食。此乃迷於向方。不知厥路者也。

釋氏要覽卷上

中食論

〇九七三



五十九

五十九

五十九

五十九

